

中山市政府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变更（调整） 审批意见表

项目名称： 中山市南外环道路改造工程

审批意见表文号： 中发改投审（2021）33号

项目代码： 2019-442000-48-01-083407

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文
号： 中发改投审（2021）23号

变更（调整）事项	原项目批复内容	变更（调整）为
项目名称	中山市南外环道路改造工程	
项目单位	中山市公路事务中心	
建设地点	中山市中山市南外环道路	
建设内容	项目起自G105国道终至火炬西互通出口，连接中山市火炬开发区与沙溪镇，途径东区、南区、五桂山，道路全长约14.229公里（本项目道路改造长度约11.852公里）。项目采用城市快速路标准，双向六车道主路+双向四车道辅路，设计速度为主路80公里/小时、辅路40公里/小时，主要建设内容为道路工程、桥梁工程、管线工程、交通工程及安全设施、机电附属工程、给排水工程和景观绿化工程等。南外环道路现状沿线共14座桥梁，本项目负责秀山路通道桥、规划排洪渠桥、旱坑大街通道桥、槎桥路桥、新安路桥、东苑南路桥、金钟水库桥、长命水排洪渠桥、长逸路桥的拆除新建及新建小隐涌辅道桥，城南路跨线桥为本项目现状利用；岐江河大桥主桥及引桥、景观路桥、小隐涌桥主桥的拆除及新建纳入中开高速项目；K6+518.896-K8+890.301段工程均纳入金字山互通工程范围（含南外环路起湾跨线桥的拆除新建）。本项目建设内容与其他项目建设内容接驳部分需厘清投资界面和工程界面。	项目起自火炬西互通出口终至G105国道，连接中山市火炬开发区与沙溪镇，途径东区、南区、五桂山，道路全长约14.4公里，改造长度11.830公里（K5+189.322-K7+760.269段纳入金字山互通工程范围）。项目采用城市快速路标准（K11+240-K14+401.322采用城市主干路标准），设计速度为主路80公里/小时（K0+0000-K3+220、K11+240-K14+401.322主路60公里/小时，其余路段主路最外侧一车道限速60公里/小时）、辅路40公里/小时。主要建设内容为道路工程、桥梁工程、管线工程、交通工程及安全设施、机电附属工程、给排水工程和景观绿化工程等。南外环改造后全线共计桥梁18座（不含金字山互通），本项目负责长逸路桥、长命水排洪渠桥、金钟水库桥、东苑南路桥、新安路桥、槎桥路桥、南沙路通道桥、发疯涌左幅辅道桥、发疯涌右幅辅道桥、秀山路通道桥的拆除新建；另新建4座天桥，城南路跨线桥为本项目现状利用；岐江河大桥主桥及引桥、景观路桥、小隐涌桥主桥的拆除及新建纳入中开高速项目；利用隧道1座（南外环下穿长江路隧道）。本项目建设内容与其他项目建设内容接驳部分需厘清投资界面和工程界面。
项目总投资（万元）	398624.6	396835.17
审批机关意见： 一、依据项目建设内容和规模变更情况报告、专家论证和行业主管部门意见以及项目用地预审与规划选址意见等审查意见，同意调整建设内容和投资规模。 二、其余事项不变，仍按照《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中山市南外环道路改造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中发改投审（2021）23号）执行。 <p style="text-align: right;">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 2021年8月19日</p>		
备注：		